

证券代码 (A/H) : 000063/763

证券简称 (A/H) : 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 202126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中兴通讯”或“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全文，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全文同时登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兴通讯网站（www.zt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1.4 中兴通讯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本年度内，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1.6 本公司董事长李自学先生、财务总监李莹女士和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锐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1.7 根据本公司实际经营情况，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 A 股及 H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布至实施前，如股本总数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以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所确定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 A 股及 H 股）为基数，依法重新调整分配总额后进行分配。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	000063（A股）	763（H股）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邮政编码	518057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te.com.cn	
电子信箱	IR@zte.com.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建中	钱钰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南路55号	
电话	+86 755 26770282	
传真	+86 755 26770286	
电子信箱	IR@zte.com.cn	

3、公司业务概要

3.1 主要业务

本集团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满意的 ICT 产品及解决方案，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等一体，聚焦于“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本年度内本集团主要业务无重大变化。

运营商网络：聚焦运营商网络演进需求，提供无线接入、有线接入、承载网络、核心网、电信软件系统与服务等创新技术和产品解决方案。

政企业务：聚焦政企客户需求，基于“通讯网络、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产品，为政府以及企业提供各类信息化解决方案。

消费者业务：聚焦消费者的智能体验，兼顾行业需求，开发、生产和销售智能手机、移动数据终端、家庭信息终端、融合创新终端等产品，以及相关的软件应用与增值服务。

3.2 所属行业

本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综合通信信息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客户，

提供创新的技术与产品解决方案。

本集团拥有通信行业完整的、端到端的产品和融合解决方案，通过全系列的“无线、有线、云计算、终端”等产品，灵活满足全球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以及快速创新的追求。

未来，本集团将继续聚焦主流市场和主流产品，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市场占有率，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以更开放的态度与合作伙伴展开密切合作，构建合作共赢的产业生态链，共同拥抱最好的“万物移动智能互联”的美好新时代。

4、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公司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1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01,450.7	90,736.6	11.81%	85,513.2
营业利润	5,470.7	7,552.2	(27.56%)	(612.0)
利润总额	5,064.2	7,161.7	(29.29%)	(7,3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4,259.8	5,147.9	(17.25%)	(6,9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5.6	484.7	113.66%	(3,3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2.7	7,446.6	37.41%	(9,215.4)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50,634.9	141,202.1	6.68%	129,350.7
负债总额	104,512.4	103,247.8	1.22%	96,3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 者权益	43,296.8	28,826.9	50.20%	22,897.6
股本（百万股） ^注	4,613.4	4,227.5	9.13%	4,192.7

注：本年度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新增股份 381,098,968 股，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行使 4,806,061 份 A 股股票期权，本公司的总股本由 4,227,529,869 股增加至 4,613,434,898 股。

下述为本年度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第一季度	2020 年 第二季度	2020 年 第三季度	2020 年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484.5	25,714.9	26,930.1	27,3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0.0	1,077.3	854.8	1,5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0.2	741.9	543.7	(4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4	1,668.4	1,828.1	6,363.8

上述会计数据及其加总数与本集团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会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

4.2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项目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 ^{注 1}	0.92	1.22	(24.59%)	(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 ^{注 2}	0.92	1.22	(24.59%)	(1.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 ^{注 1}	0.22	0.12	83.33%	(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8%	19.96%	下降 9.78 个百分点	(26.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1.88%	上升 0.59 个百分点	(12.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人民币/股） ^{注 3}	2.22	1.76	26.14%	(2.20)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人民币/股） ^{注 3}	9.39	6.82	37.68%	5.46
资产负债率	69.38%	73.12%	下降 3.74 个百分点	74.52%

注 1：2020 年、2019 年和 2018 年基本每股收益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以各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注 2：由于本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分别在 2020 年、2019 年和 2018 年形成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21,153,000 股、18,349,000 股、0 股，稀释每股收益在基本每股收益基础上考虑该因素进行计算；

注 3：2020 年、2019 年和 2018 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2020 年末、2019 年末和 2018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以各期末总股本数计算。

4.3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近三年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及其他	3,751.5	3,359.7	3,117.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08.5)	(120.1)	51.8
投资收益	854.1	170.9	668.7
减：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	(2,688.0)	34.2
减：其他营业外支出	644.3	574.2	6,851.3
减：资产减值损失	7.7	20.2	1,161.4
减：所得税影响	576.8	825.6	(631.3)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税后）	44.1	15.3	10.8
合计	3,224.2	4,663.2	(3,588.2)

4.4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集团 2020 年净利润及于 2020 年末净资产数据完全一致。

5、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5.1 本公司股东总数及本年度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总数为 596,189 户（其中 A 股股东 595,874 户，H 股股东 315 户）					
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 即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		股东总数为 606,664 户（其中 A 股股东 606,351 户，H 股股东 313 户）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股）	股份种类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
1、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新”）	境内一般法人	22.44%	1,033,442,200	A 股	-113,369,400	-	无 ^{注2}
			2,038,000 ^{注1}	H 股	-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有限公司 ^{注3}	外资股东	16.30%	752,209,308	H 股	-102,078	-	未知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注4}	境外法人	1.22%	56,082,897	A 股	-11,785,409	-	无
4、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4%	52,519,600	A 股	-	-	无
5、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其他	1.10%	50,644,553	A 股	34,324,915	42,204,567	无
6、深圳市汇通融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3%	43,032,108	A 股	43,032,108	43,032,108	无
7、南京市新创兴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0.93%	43,032,108	A 股	43,032,108	43,032,108	无
8、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传统产品 2	其他	0.93%	43,032,108	A 股	43,032,108	43,032,108	无

9、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3%	43,032,108	A 股	43,032,108	43,032,108	无
10、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恒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93%	43,032,108	A 股	43,032,108	43,032,108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1、中兴新				1,033,442,200		A 股	
				2,038,000		H 股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752,209,308		H 股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082,897		A 股	
4、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519,600		A 股	
5、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				41,516,065		A 股	
6、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908,924		A 股	
7、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306,863		A 股	
8、中国移动通信第七研究所				19,073,940		A 股	
9、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876,071		A 股	
10、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11,789,965		A 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兴新与上表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2. 除上述情况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 1：中兴新持有的本公司 2,038,000 股 H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 2：中兴新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因融资需要质押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98,667,983 股 A 股，因融资相关协议到期续签，中兴新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解除了上述质押并办理了新的质押，新的质押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解除。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办理新质押的公告》和 2020 年 7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注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为避免重复计算，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数量已经剔除了中兴新持有的本公司 2,038,000 股 H 股。

注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通过深股通购买本公司 A 股股份的总和。

注 5：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事项。

注 6：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兴新，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 1,035,480,2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44%，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本报告期内的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报告期内增/减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股份数量（股）	所持股份类别	本报告期末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中兴新	-113,369,400	1,033,442,200	A 股	0	1,033,442,200	无
	0	2,038,000	H 股	0	2,038,000	无

注：中兴新于 2020 年 4 月 2 日至 2020 年 4 月 7 日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本公司 48,913,100 股 A 股，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公司 20,366,800 股 A 股，于 2020 年 7 月 1 日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公司 44,089,500 股 A 股，截至本年度末，中兴新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035,480,2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44%。中兴新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公司 27,601,800 股 A 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兴新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007,878,4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1.85%。

公司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本公司无优先股

5.2 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本年度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情况如下：

本公司控股股东名称：中兴新

法定代表人：韦在胜

成立日期：1993 年 4 月 2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24518G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机器视觉系统集成研发，光学仪器、工业相机及器材、高端机械装备设计和生产，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视觉数据处理系统软硬件，电子器件及原材料研发、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投资兴办实业；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本年度内，中兴新的控股子公司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证券代码：688063，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5.3 截至本年度末，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是由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以下简称“西安微电子”）、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广宇”）、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维先通”）三方股东合资组建。2017年4月，航天广宇向珠海国兴睿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兴睿科”）公开转让持有的中兴新2.5%股权，股权交割完成后西安微电子、航天广宇、中兴维先通及国兴睿科分别持有中兴新34%、14.5%、49%和2.5%的股权。中兴新现有董事9名，其中西安微电子推荐3名，航天广宇推荐2名，中兴维先通推荐4名，分别占中兴新董事会的33.33%、22.22%及44.45%。因此，无论在股权比例上或是在公司治理结构上，中兴新的任何股东均无法控制本公司的财务

及经营决策，故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本公司的情况。中兴新的四个股东情况如下：

西安微电子隶属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属于国有大型科研事业单位，成立于1965年，法定代表人为唐磊，开办资金19,853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100000H0420141X7。是国内唯一集半导体集成电路、混合集成电路、计算机三大专业的研制开发、批产配套、检测经营于一体大型综合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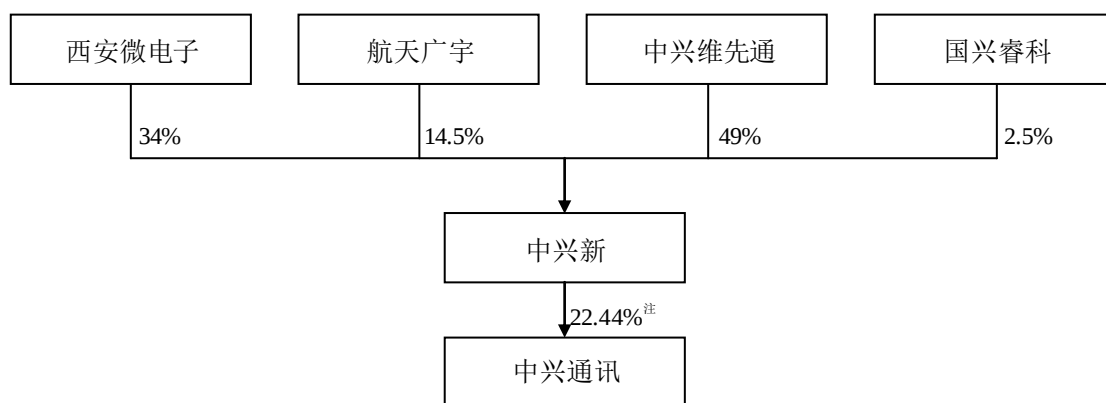
航天广宇隶属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国有企业，成立于1989年8月17日，法定代表人谢晶，注册资本1,795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175031U。经营范围为航天技术产品、机械设备、电器、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塑料制品、化工制品、起重运输产品、五金家具、建筑材料、磁性材料、粉末冶金、纺织原料、化纤原料、服装、纺织品、汽车的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贸易经纪与代理；自有房屋租赁；水产品批发；矿产品（由国家指定单位统一收购的矿产品除外）、木材的销售；金银制品销售；物流信息服务（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销售。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货物运输、仓储服务；预包装食品批发；农副产品批发；煤炭的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医疗器械的销售；销售II、III类射线装置；轻循环油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

中兴维先通是一家民营企业，成立于1992年10月23日，法定代表人侯为贵，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41498XF。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通讯传输、配套设备、计算机及周边设备（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兴睿科是一家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2016年12月2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珠海国兴睿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400MA4W1GHE5H。经营范围为资本管理，以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活动）。

下图为如上单位与本公司之间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产权关系图：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兴新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007,878,4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85%。

6、董事会报告

6.1 2020 年业务回顾

（1）2020 年国内电信行业概述

2020年，国内电信行业保持平稳发展，根据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数据，2020年国内电信业务收入累计完成1.36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3.6%；国内移动互联网流量保持较快增长，全年移动互联网月户均流量（DOU）达10.35GB/户·月，同比增长32%。（数据来源为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2020年通信业统计公报》）

2020年，国内三大运营商完成5G网络二期招标，国内5G独立组网初步实现规模商用，网络覆盖全国地级以上城市及重点县市；5G网络建设稳步推进，全部已开通5G基站累计超过70万个；5G网络在工业、交通、能源、医疗、教育、媒体等多个行业领域率先使用；新冠疫情期间，远程办公、在线教育、在线购物、移动支付、健康码等构建在通信基础设施上的互联网应用，在保障民生、对抗疫情上发挥积极作用。

（2）2020年全球电信行业概述

2020年全球5G投资加快，据GSA（全球移动设备供应商协会）统计，截至2020年12月，全球59个国家和地区的140家运营商推出了5G商用服务；全球61家运营商开展5G独立组网测试、试验或商用；5G终端种类和款数增多，2020年5G手机出货量超过2亿台，同比增长10倍以上。

新冠疫情对全球电信项目商务和工程交付造成不同程度影响，但远程办公和在线教育等需求大幅增长，催生移动数据流量爆发式增长，为全球电信市场投资恢复和稳健增长奠定扎实基础。

（3）2020年本集团经营业绩

2020年，面对新冠疫情和外部环境的挑战，本集团坚持聚焦主业，以技术创新为本，重视经营质量，积极推进业务拓展，实现营业收入1,014.51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1.81%，国内和国际市场营业收入均实现同比增长，三大业务（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营业收入均实现同比增长。2020年本集团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42.60亿元人民币，基本每股收益为0.92元人民币。

A. 按市场划分

国内市场方面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国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680.51亿元人民币，占本集团整体营业收入的67.08%。2020年，本集团紧抓5G、新基建发展机遇，实现市场格局和份额双提升；深度参与5G商用建设，携手运营商在全国240+城市部署5G网络；依托极致5G网络，与超过500家行业合作伙伴开展5G应用实践，赋能各行各业数字化转型。

国际市场方面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国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334.00亿元人民币，占本集团整体营业收入的32.92%。2020年，本集团坚持全球化的策略不变，坚持健康经营，精耕价值市场，盈利能力不断提升；本集团克服困难应对各种不确定性，通过ICT技术、员工本地化和产业链高效协同等手段降低海外疫情影响，国际市场经营总体稳健。

B. 按业务划分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运营商网络实现营业收入740.18亿元人民币；政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12.72亿元人民币；消费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1.60亿元人民币。

运营商网络

2020年，本集团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在国内外市场均取得了较大突破。无线产品领域，在5G技术及市场应用两方面持续引领创新，根据Dell'Oro Group发布的2020年5G基站全球发货数量份额统计，中兴通讯行业排名居第二位。积极参加国内三大运营商的5G二期招标，在国内稳居第一阵营。有线产品领域，5G承载全系列端到端产品规模部署，中国电信全球最大ROADM全光骨干网络顺利完成验收，FTTx产品累计发货量处于业界领先水平。能源产品领域，通信电源产品在国内运营商和铁塔公司集采招标中取得最大份额。

政企业务

2020年，本集团政企业务整体业绩增长明显。GoldenDB成为国内首个在大型银行核心业务系统正式商用的国产金融交易型分布式数据库。数据中心全模块方案正式商用，中标互联网头部企业。企业安全办公方案助力疫情期间企业快速复工，实现3万多名研发人员远程办公。中兴通讯南京滨江制造基地“用5G制造5G”，荣获ICT中国2020优秀案例。本集团积极布局新基建，精准赋能行业数字化转型，联合运营商和多家龙头企业打造示范工程，有4个合作项目荣获工信部绽放杯一等奖。

消费者业务

消费者业务涉及手机、移动数据终端、家庭信息终端和融合创新终端等。2020年本集团发布全球首款商用屏下摄像手机中兴天机Axon 20 5G，移动数据终端市场份额大幅提升，新一代5G室内路由器陆续在海外上市，家庭信息终端和融合创新终端在行业内长期保持全球领先地位。

6.2 按照行业、业务及地区划分的各项指标及与上年度对比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度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度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度增减 (百分点)
一、按行业划分							
通讯设备类制造行业	101,450.7	100.00%	69,379.2	31.61%	11.81%	21.70%	(5.56)
合计	101,450.7	100.00%	69,379.2	31.61%	11.81%	21.70%	(5.56)
二、按业务划分							
运营商网络	74,018.2	72.96%	49,005.8	33.79%	11.16%	28.25%	(8.82)
政企业务	11,272.2	11.11%	8,023.6	28.82%	23.13%	23.73%	(0.34)
消费者业务	16,160.3	15.93%	12,349.8	23.58%	7.75%	0.30%	5.68
合计	101,450.7	100.00%	69,379.2	31.61%	11.81%	21.70%	(5.56)
三、按地区划分							
中国	68,051.2	67.08%	48,414.6	28.86%	16.89%	38.30%	(11.01)
亚洲（不含中国）	14,729.3	14.52%	8,348.2	43.32%	11.75%	2.54%	5.09
非洲	4,822.6	4.75%	2,492.0	48.33%	(9.28%)	(16.09%)	4.19
欧美及大洋洲	13,847.6	13.65%	10,124.4	26.89%	(1.25%)	(7.02%)	4.54
合计	101,450.7	100.00%	69,379.2	31.61%	11.81%	21.70%	(5.56)

（1）收入变动分析

本集团2020年营业收入为101,450.7百万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11.81%。其中，国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8,051.2百万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16.89%；国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3,399.5百万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2.71%。

从业务分部看，本集团2020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是由于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及消费者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本集团2020年运营商网络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1.16%，主要是由于5G无线产品、承载产品、核心网产品等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本集团2020年政企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3.13%，主要是由于承载产品、国内服务器等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本集团2020年消费者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75%，主要是由于手机产品、国际家庭终端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2）因本公司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上年度同口径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数据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注			营业收入比 上年度增减	营业成本比 上年度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度增减 (百分点)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101,450.7	69,379.2	31.61%	90,612.6	56,933.4	37.17%	11.96%	21.86%	(5.56)

注：2019 年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数据为剔除 2020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后的数据。

中兴通讯新加坡国际有限公司、中兴通讯（阿尔巴尼亚）有限公司、中兴网信（尼日利亚）有限公司、中兴通讯（立陶宛）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中兴高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西安中兴精诚通讯（香港）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葡萄牙）有限责任公司、罗马尼亚服务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贝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6日、2020年1月20日、2020年2月27日、2020年3月10日、2020年5月9日、2020年5月12日、2020年7月17日、2020年8月26日、2020年10月27日、2020年12月4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工商登记注销完成之日起上述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兴新能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3月完成出售深圳市中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自2020年3月起，深圳市中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于2020年12月完成出售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自2020年12月起，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3）本年度内，本公司未签订须以披露的重大合同。

6.3 本年度内，本集团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利润构成、盈利能力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1) 本年度内，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度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 本年度内，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变化情况如下：

2020年，本集团营业利润5,470.7百万元人民币，同比减少27.56%，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因本公司于2019年7月11日发布的《关于就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与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相关事宜的进展公告》所述事项导致的收益所致；期间费用27,791.3百万元人民币，同比增长6.25%，主要是由于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投资收益906.4百万元人民币，同期增长263.43%，主要是由于本期股权处置产生收益增加所致。

(3) 本年度内，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变化情况如下：

2020年，本集团毛利率为31.61%，较上年同期下降5.56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低毛利率产品收入占比上升所致。

6.4 2021 年业务展望及面对的经营风险

6.4.1 2021 年业务展望

预计未来5年全球5G业务部署进入全面加速发展阶段，产业链快速成熟，创新应用蓬勃涌现，通信行业将进入新一轮大繁荣发展阶段。首先，5G延续移动流量红利，将进一步提升个人消费体验，移动数据消费将继续保持增长；其次，以5G为核心的万物智能互联的基础设施，将为ICT产业带来新业务、新模式和新增长空间，助推全球数字经济蓬勃发展。

在运营商网络方面，本集团坚持全球化战略，稳步提升国内国际产品格局和市场份额。在芯片、算法和网络架构等核心技术方面加大投入，保持技术优势，以端到端解决方案，助力运营商快速建设极具竞争力的5G精品网络。

在政企业务方面，本集团继续聚焦能源、交通、政务、金融、互联网、大企业等重点市场，聚焦高质量合作伙伴，培育渠道，提升客户满意度。进一步提升无线、传输、接入、服务器等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抓住新基建机会，加速5G行业落地，助力各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在消费者业务方面，本集团将把握5G终端和数据产品的市场发展机会，海外市场保持稳健经营，国内市场强化品牌投入，拓展线下渠道，择机突围。

2021年，本集团将继续推进公司数字化转型，加大核心人才吸引和激励，完善合规

管理体系，强化企业内控治理和规范经营，树立良好的国际形象，增进国内外客户和股东的信任，固本拓新，实现有质量的增长。

6.4.2 面对的经营风险

（1）国别风险

国际经济及政治形势纷繁复杂，本集团业务及分支机构运营覆盖100多个国家和地区，业务开展所在国的宏观经济、政策法规、政治社会环境等各不相同，包括法律合规、税务、汇率、政局（如战争、内乱等）等各方面的风险都将继续存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影响。本集团主要通过建立完整的合规管理体系来识别并遵从业务所在国的贸易、税务等政策规定（包括出口管制、GDPR (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通用数据保护条例)等），确保合规经营；并与外部专业机构合作分析和应对国别风险，对评估风险较高的地区的具体业务通过购买必要的出口保险、通过融资途径以规避可能的损失。

（2）知识产权风险

本集团一直着力于产品技术的研发和知识产权的保护与管理。本集团在生产的产品及提供的服务上使用的“ZTE”或者“ZTE中兴”都有注册商标保护，并尽最大可能在这些产品及服务上采取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专利权利或著作权等多种形式的知识产权保护。然而，即使本集团已采取并实行了十分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仍不能完全避免与其他电信设备厂商、专利许可公司以及与本集团存在合作关系运营商之间产生知识产权纠纷，本集团将继续秉承开放、合作、共赢的方式推进相关问题的解决。

（3）汇率风险

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采购以及融资产生的外币敞口及其汇率波动，可能对本集团经营产生的影响。本集团持续强化基于业务全流程的外汇风险管理，通过商务策略引导、内部结算管理、融资结构设计与外汇衍生品保值等举措，降低汇率风险；本集团亦加强汇管国家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尝试推进海外项目的人民币计价及结算，以期长远降低汇率风险。

（4）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有息负债，本外币的利率波动将使本集团所承担的利息支出总额发生变动，进而影响本集团的盈利能力。本集团主要运用有息负债总量控制及结构化管理来降低利率风险：有息负债总量控制主要是通过提高本集团现金周转效

率、增加本集团自由现金流量来实现；有息负债的结构化管理主要是结合市场环境变化趋势，不断拓展全球低成本多样化融资渠道，通过境内外、本外币、长短期、固定或浮动利率的债务结构组合，辅之以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进行利率风险的综合控制。

（5）客户信用风险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通信解决方案，由于本集团业务开展迅速，客户群体庞大，各类客户的资信存在一定差异，不同的资信状况对本集团的业务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通过客户资信调查、客户资信评级与授信、客户信用额度管理及风险总量控制、对付款记录不良客户实施信用管控等内部信用管理措施识别和管理信用风险，及通过购买信用保险、采用合适的融资工具转移信用风险，以减少上述影响。

7、本年度内，本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债券。

8、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9、财务报告

9.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年度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2 本年度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于本年新设立的一级子公司包括深圳市仁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兴终端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完成收购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28.43%股权，自2020年12月起，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于本年内注销的一级子公司包括深圳市中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注销的二级子公司包括中兴通讯（阿尔巴尼亚）有限公司、中兴通讯（立陶宛）有限公司、佛山市中兴高

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西安中兴精诚通讯（香港）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葡萄牙）有限责任公司、中兴通讯贝宁有限责任公司；注销的三级子公司包括中兴通讯新加坡国际有限公司、中兴网信（尼日利亚）有限公司；注销的五级子公司包括罗马尼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兴新能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3月完成出售深圳市中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自2020年3月起，深圳市中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于2020年12月完成出售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自2020年12月起，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具体请见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六。

9.4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7日